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周四）下午13时在玉环县机电工业园区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家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13年11月13日（周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六日